

证券代码: 000636

证券简称: 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 2011-15-04

##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公司全资子公司一肇庆风华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华进出口公司”)拟进口燃料后再向广东省广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电力”)销售燃料, 交易总金额小于人民币3000万元。

(二) 风华进出口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晟电力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公司于2011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广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钟金松先生、高群涛先生、徐四军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其余10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可并发

表了独立意见。

（四）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需报请相关主管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肇庆风华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住所：肇庆市风华路18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

法定代表人：叶建忠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5年4月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200000009730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来料加工业务等。

股权结构：公司为风华进出口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100%。

### （二）广东省广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232号13栋A360-A361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世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4年8月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43130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燃料油、工业用原材料、化工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纸张，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电子产品，矿产品（不含钨、锡、锑）；商贸信息咨询等。

股权结构：广晟公司为广晟电力控股股东，占其注册资本比例为70%；广州中晟投资有限公司为广晟电力第二大股东，占其注册资本比例为30%。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燃料贸易，交易金额小于人民币3000万元。

###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执行市场公允价格，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各方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按上述定价政策及依据签署相关协议。

###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因公司下属贸易类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供需要求而产生。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七、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

## 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未出现与关联人广晟电力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形。

##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前，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本次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下属贸易类子公司因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供需要求而产生，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利益，同意将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在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过程中，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化为原则，遵循了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九、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1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三)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